

「我愛我家城鄉共生促進會」意見書

當一個人或一個社區或一個社會，要把「我愛我家」宣之於口，很可能反映兩個問題：

一是因為別人覺得我愛得不夠，把個「我」字塞進我的嘴巴，然後把「國家」偷換成「家」。

二是我真的愛自己的家，就是平常生活著的那一個平平無奇的家，不過突然有一日有人不准你愛，或覺得你不應該愛惜，因為有人希望毀之而後快。

不論那一個情況，「我愛我家」都會忽然成爲一個敏感詞。第一個情況，別人很希望你要說多說鼓勵你說，要你突然敏感起來，不說或不屑說，都是政治不正確。

第二個情況都一樣成爲敏感詞。因爲一個人愛自己的家，實在太平常不過，以至於我以這個最基本的原因，詰問毀家者「點解你要拆我所愛的家？」時，你會面對一個道德上最難解的難題。與其手足無措，不如幹得徹底：太敏感了，不准說！

這個促進會的成立，就我所知，因爲第二個情況。而且是因爲「我愛我家」的那個家，都是在鄉郊的家。於是拆你屋企的人，會說都市化是基於需要，硬塞一種城鄉對立的想法給大眾。不過呢，香港一路走來，到現在以服務業搵銀的年代，竟然忘記了，這個城市一直享用的服務，有好多都是鄉效自然所提供，例如從前新界農村種的米、菜，山林的水循環，平衡的生態系統提供予人的穩定環境，當中有很多還是免費。鄉土自然，一向不是城市以外的一部份，而是城市所依賴依存的必要部份。再加上社區文化，拆毀消滅，都是短視之舉。

大道廢，有仁義。作爲首席粉絲，我好高興可以作爲代表，但又好唔高興正式宣佈，「我愛我家城鄉共生促進會」因爲新界東北發展計劃，迫於無奈，於今日成立。